

# 生态文明建设信息

2022 年第 2 期 总第 34 期

贵阳市图书馆咨询辅导部编

2022 年 6 月 21 日

## 要 目

### 理论研究

- 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
- 以系统观念科学推进“双碳”工作
- 以消费端绿色金融创新引导和鼓励绿色需求

### 国内生态文明建设

- 国办印发《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
- 四部门印发《实施方案》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
- 更多金融资源投入绿色低碳领域

### 国外生态文明建设

- 新西兰政府发布首个减排计划

## 理论研究

### 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

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也是进入新发展阶段后我国面临的一个新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正确认识和把握碳达峰碳中和”。这就要求我们必须进一步明确做好“双碳”工作的重大意义，找准关键和重点，并探索行之有效的办法来实现长远目标。

#### 做好“双碳”工作意义重大

碳达峰碳中和是两个环环相扣、密切相关的目标，碳达峰是碳中和必须经历的阶段。我国从碳达峰到碳中和的碳排放强度起点高、实现时间紧。发达国家从碳达峰到碳中和一般需用 40 年以上甚至 70 年，而我国只有约 30 年时间。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期、窗口期。我们必须对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重大意义有充分而深刻的认识。

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角度看，做好“双碳”工作是内在要求。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取得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同时，我国传统产业占比较高，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尚未成为经济增长的主导力量，转方式调结构任务艰巨繁重，产业链供应链处于向中高端迈进的重要关口。推进“双碳”工作，持续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将加快形成绿色经济新动能和可持续增长极，为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提供强大动力。从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角度看，做好“双碳”工作是战略举措。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制度不断健全，生态文明建设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但也应当看到，“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以降碳为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应当坚持先立后破，继续推进节能减排降碳，发展清洁生产，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

从维护能源安全的角度看，做好“双碳”工作能够提供重要保障。能源是经济社会发展须臾不可缺少的资源。我国能源消费中非化石能源占比较少，不少领域能源利用效率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有较大差距，而且油气资源对外依存度较高。随着工业化和新型城镇化的推进，能源消耗量还将刚性增长。做好

“双碳”工作，要以保障安全为前提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更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能源需求，提高能源自给率，增强能源供应的稳定性、安全性、可持续性。从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角度看，做好“双碳”工作体现大国担当。中国宣布“双碳”目标，并提出一系列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的具体举措。中国积极参与全球气候治理，为《巴黎协定》达成、生效和实施发挥了重要作用，是全球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中国有序推进“双碳”工作，为全球实现《巴黎协定》目标注入强大动力，并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建清洁美丽世界贡献中国智慧、中国方案。

### 抓住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

推进“双碳”工作，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尊重经济规律，抓住重点、把握节奏。去年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与《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前者明确了我国“双碳”工作的时间表、路线图，后者细化部署了“碳达峰十大行动”。在做好顶层设计的基础上，要充分发挥我国的制度优势，扎实推进关键领域的各项重点工作，确保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取得积极成效。

实现能源绿色低碳发展。能源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也是碳排放的最主要来源。要优化能源结构，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在保障供应的前提下，努力控制化石能源总量，推动煤炭消费尽早达峰；合理发展天然气，安全发展核电，大力发展水电、风电、太阳能、生物质能等非化石能源，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努力以非化石能源满足新增能源需求、替代存量化石能源消费量；改善能源供给、转化和利用方式，形成少排碳、不排碳的新模式；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积极发展“新能源+储能”、源网荷储一体化和多能互补，实现能源管理数字化、智能化。要逐步提升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坚持安全降碳，坚持节能优先，降低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排放强度，实现能源的安全、高效、清洁、低碳、可持续发展。

推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从发达国家的发展经验来看，减碳曲线与一个国家的产业结构以及城市化水平密切相关。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存量优化和增量提质，推动钢铁、有色、建材、石化等行业碳达峰。工业既为人民群众的衣食住行用提供丰富的产品，也是碳排放的主要领域之一。要把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作为重中之重，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和高质量发展。切实减少工农业生产过程中的碳排放，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服务业低碳发展；大力推行绿色设计，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优化产能规模和布局，促进石化化工与煤炭开采、冶金、建材、化纤等产业协同发展；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深度融合，引导钢铁、有

色、建材等行业向轻型化、集约化、制品化转型，推动产业结构由高碳向低碳、由低端向高端转型升级。

加快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将绿色低碳发展要求贯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推动城市组团式发展，增强城乡气候韧性，建设海绵城市。结合城市更新、新型城镇化建设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强化绿色设计和绿色施工管理，加快推广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推动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规模化发展，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水平。提升城镇建筑和基础设施运行管理智能化水平，推进热电联产集中供暖，因地制宜推行热泵、生物质能、地热能、太阳能等清洁低碳供暖。建设集光伏发电、储能、直流配电、柔性用电于一体的“光储直柔”建筑。加快形成绿色低碳运输方式，积极扩大电力、氢能、天然气、先进生物液体燃料等新能源、清洁能源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推动不同运输方式合理分工、有效衔接，降低空载率和不合理客货运周转量。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推广电力、氢燃料、液化天然气动力重型货运车辆，不断提升铁路系统电气化水平。将绿色低碳理念贯穿于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全过程，优化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降低全生命周期能耗和碳排放。发展智能交通，构建便利高效、适度超前的充换电网络体系，加快交通运输电动化转型。

巩固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优良的生态环境具有高质量的固碳能力，可将大气中自由运动的“动碳”转化为内嵌于生物圈、水圈、岩石圈的“静碳”，从而减轻大气温室效应。发展富碳农业，依据自然界植物生长规律，遵循生态环境学、能源经济学、土壤学、植物学等基本原理，运用系统工程和现代科技成果，将工业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大自然不能自然消纳的巨量二氧化碳用于农作物生长，同时减少化肥、农药使用，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提高农作物品质和产量。发展光伏发电不仅不需要水资源，还能增加低碳能源供应。持续推进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大工程，着力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为巩固和提升我国碳汇能力筑牢基础。以森林、草原、湿地、耕地等为重点，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加强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强化湿地和耕地保护，不断提升碳汇能力。加强与国际标准协调衔接，完善调查监测核算体系，鼓励试点探索。

### **多措并举实现长远目标**

碳达峰碳中和是一个多维、立体、完整的系统工程，不可能由一个地区、一个行业、一个单位“单打独斗”。必须坚持全国一盘棋，发挥地方、行业、企业和公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必须加强党的领导，分类施策、持之以恒、重

点突破。各地各部门要从实际出发制定落实措施，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行业、企业积极探索，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

加强绿色低碳技术的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加大创新力度，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强化理论和制度创新，提前布局低碳零碳负碳重大关键技术，有序推动开展低碳零碳负碳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的攻关。深入研究全球气候变化成因、碳汇等基础理论和方法，突破储能、智能电网等关键技术，实现氢能及储能技术、先进安全核能技术、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协同推进，把核心技术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破解“卡脖子”难题，并为颠覆性技术留足空间。大力发展碳循环经济，变能源和工业生产排放的二氧化碳“废物”为含碳材料等有用资源，实现多能互补、梯级利用。加快培养一批碳达峰碳中和基础研究、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应用推广等领域的专业化人才队伍。

健全法规标准和政策体系。完善投资、金融、财税、价格等政策体系，加大财政对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技术研发等的支持力度。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和统计监测评价体系，完善碳排放数据管理和发布制度，并与国际标准衔接。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推动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的调整优化，保障能源安全和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发展绿色金融，设立碳减排货币政策工具，有序推进绿色低碳金融产品和服务的开发。统筹推进绿色电力交易、用能权交易、碳排放权交易等市场化机制的建设。

坚持政府和市场两手发力。实现“双碳”目标，既要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引导要素向绿色低碳发展集聚，也要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提供更多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并激发市场主体绿色低碳转型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大力破除制约绿色低碳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为绿色低碳经济体系的建立创造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环境。应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大力倡导勤俭节约，坚决反对不合理的奢侈浪费，鼓励公众低碳出行、积极参与垃圾分类等，从而使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成为社会时尚。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坚持发展中国家定位，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公平原则和各自能力原则，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国际谈判，主动参与气候治理国际规则和标准制定，推动建立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气候治理体系。扎扎实实办好自己的事情，加快共建“一带一路”投资合作绿色转型，深化与各国在绿色技术、绿色装备、绿色服务、绿色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建清洁美丽世界作出应有贡献。

同时，还要处理好减污降碳和能源安全、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粮食安全、群众正常生活的关系，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风险，确保安全降碳。

（摘自《经济日报》2022年4月14日）

## 以系统观念科学推进“双碳”工作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站在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需立足资源禀赋、加强科学考核、兜牢民生底线、狠抓技术攻关，坚持系统观念，科学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 立足禀赋——

#### 打好能源替代组合拳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传统能源逐步退出要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的替代基础上”“要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立足于基本国情来制定切实可行的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是党中央在深思熟虑基础上作出的战略部署。2021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陕西榆林考察时指出，“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要按照绿色低碳的发展方向，对标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立足国情、控制总量、兜住底线，有序减量替代，推进煤炭消费转型升级”。因此，基于经济成本、可获得性与供给安全等方面的考量，我国在推进能源替代过程中遵循先立后破原则，即创造安全可靠的新能源体系在先，推进对传统能源的大规模替代在后。在这一循序渐进的过程中，新旧能源之间的关系从互补为主逐渐过渡到替代为主。我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明确的先立后破原则，是基于对经济社会运行的通盘考虑而提出的，既务实又稳妥，有利于有效遏制运动式“减碳”的苗头，确保发展和减排之间的良性互动。

### 科学考核——

#### 对标碳排放“双控”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要求，“创造条件尽早实现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这是我国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而调整“指挥棒”的重要举措。需要看到的是，能耗“双控”的核心在于减少能源消耗并提高能效，对我国经济增长与化石能源的“脱钩”发挥着重要作用。但也要看到，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在于降低碳排放总量并提高碳生产率，如果继续坚持能耗“双控”考核体系，就可能限制可再生能源总量，从而不利于实现“双碳”目标。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意味着可再生能源不再受“能源消费总量”这一指标的限制。我

国“双碳”工作的“指挥棒”直接对标碳排放总量和碳排放强度，从深层次体现出我国发展理念的转变。碳排放“双控”考核指标的提出，传递出一个强烈的信号，即在控制碳排放总量前提下必须实现碳效率最大化。

#### 保供稳价——

#### 兜牢民生底线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2022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变革，也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保供稳价需要从供给和需求两侧同时推进。供给侧要充分发挥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的协调机制作用，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增强电力系统安全性和稳定性，大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要带头保供稳价，最大限度兜牢民生底线。需求侧要坚持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科学制定实施有序用电方案，保障民生用电用能平稳安全。我国承诺实现从碳达峰到碳中和的时间，远远短于发达国家所用时间，没有现成的模板可套用，需要我国付出艰苦努力并不断探索。推进“双碳”工作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能源转型和技术替代过程中必须时时兜牢兜住民生底线，在安全可靠、成本可担、商业可行的基础上探索符合国计民生的方案。

#### 创新驱动——

#### 狠抓技术攻关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要狠抓绿色低碳技术攻关”。我国碳达峰碳中和时间紧、任务重，而且没有国际先例可循，必须依靠强大的绿色低碳技术攻关来实现，必须把核心技术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当前，我国的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规模居世界第一，这是数十年来我国产业政策与技术攻关良性互促的成果。未来，在解决可再生能源波动性和间歇性等问题上，绿色低碳技术具有海量需求与无限前景，决定着迈向低碳绿色可持续发展的进度，也是各国高科技领域角力和竞争的焦点与重点。同时还要看到，我国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决定了我国绿色低碳技术攻关方向不仅要针对可再生能源，而且还要解决如何高效清洁利用煤炭的问题。应通过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促进煤化工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发展煤基特种燃料、煤基生物可降解材料等，为其他发展中国家树立绿色转型的典范。因此，要推动科技政策扎实落地、优化科技创新生态、深化产学研结合、开展国际科技合作，为绿色低碳技术创新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摘自《中国经济网》2022年4月14日）

## 以消费端绿色金融创新引导和鼓励绿色需求

在“双碳”目标指引下，各金融机构都在积极探索推动节能减排的绿色金融产品，这些金融产品分别从供给端和消费端影响企业和个人的行为向绿色低碳方向转变。以往的绿色金融产品更多关注供给端，在绿色信贷、碳交易市场等领域做出长期努力并取得了良好成效，但总体来看，对消费端相对重视不足。随着绿色环保理念的普及，创新消费端绿色金融产品、丰富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已成为推动我国经济加快绿色低碳转型的重要举措。

### 关注从消费端促进碳减排

除了生产环节，消费环节也是碳排放的重要来源。研究表明，全球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约有70%来自家庭消费。在我国，居民消费产生的碳排放量约占碳排放总量的53%。当前，消费是拉动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增强全民节约意识、推动消费实现绿色低碳转型，对于减少碳排放具有显著意义。

发展绿色消费不仅能够消费端促进碳减排，也有利于激励供给端实现绿色低碳转型进而促进碳减排。消费者绿色消费需求的日益增长，必然会促使供给端的企业生产更多绿色低碳产品，从而通过产品市场倒逼更多企业实现绿色转型，进一步促进绿色产业链的发展完善。

近年来我国绿色消费理念逐步普及，绿色消费的未来发展空间持续扩展，但一些重点消费领域的转变仍然缓慢，有效需求不足与供需结构不匹配等挑战突出，绿色消费潜力有待进一步激发与释放。以汽车消费领域为例，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的购买动力仍然不足，一些车企也存在政策依赖较强、产品创新不足等问题，市场处于由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型的发展阶段。总体来看，我国居民消费中占比较大的领域与重点碳排放行业存在重叠，如发电、建材、交通运输等行业大多直面消费端，并且对化石能源依赖程度较高，因此，可以多措并举推动相应领域内的居民消费向绿色低碳、节能环保转型。

### 探索面向消费端的绿色金融创新

绿色消费是消费领域的一场深刻变革，开发更多面向消费端的绿色金融产品，能够有效提升绿色消费需求，并与供给端绿色金融形成合力，共同促进实现低碳转型。面向消费端的绿色金融作为一种有效的激励机制，可以引导个人增加低碳行为，带动更多人选择低碳生活方式。

从产品形式看，目前面向消费端的绿色金融创新主要包括：以信贷利率、保险等方面的优惠来降低绿色消费成本的金融产品；利用金融服务入口为消费者提供有关低碳消费和绿色商品的信息，倡导低碳生活方式；建立个人碳信用、碳账户体系，并以此为依据提升居民绿色金融市场的参与度等。在绿色金融实



践较早的发达国家，大都对消费端的绿色金融创新进行了积极探索，例如，英国巴克莱银行推出“绿色呼吸卡”，对持卡用户购买绿色产品和服务予以折扣优惠；美国花旗集团针对中低收入顾客推出结构化节能抵押产品，将省电等节能指标纳入贷款申请人的信用评分体系；澳大利亚 MECU 银行推行的“Go Green 汽车贷款”计划，要求贷款者通过种树来吸收私家汽车的碳排放，该贷款产品推出后，MECU 银行车贷增长了 45%。

从产品的使用环节来看，面向消费端的绿色金融创新包括绿色支付、绿色信贷、绿色投资和绿色保险。绿色支付是指通过各种优惠政策，鼓励支付主体通过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积极参与低碳公益活动等方式助力碳减排。支付环节覆盖的居民生活面广泛，连通的场景丰富，在促进绿色消费上有诸多着力点，例如，普及电子支付以推动交易及办公流程的无纸化，利用移动支付激励用户选择绿色出行方式、参与公益低碳活动等。绿色信贷既包括商业银行针对个人消费绿色产品时提供的贷款支持，如绿色汽车消费贷款，也包括对低碳消费行为较多的客户提供的差异化信贷服务，以引导优质资源向低碳行为显著的账户主体倾斜，如绿色信用卡客户可根据绿色消费行为的多少兑换相应的权益。绿色投资是指个人投资者对绿色基金、绿色债券、绿色金融指数等产品的投资行为，也包括个人投资者参与碳排放权交易。绿色保险是指为低碳行为好的主体或绿色消费品提供的保险产品，如一些保险公司的绿色车险就是旨在为环保型汽车的车主提供保险优惠。

个人碳足迹与碳账户是消费端绿色金融创新的基础

金融机构充分利用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手段建立个人碳足迹与碳账户系统，是实现绿色金融创新的基础。个人碳足迹与碳账户相对全面地刻画了消费者的碳消耗与碳减排行为，为科学准确地量化碳减排情况提供了基础数据。一方面，通过对个人碳足迹的记录，能够建立消费者对自身消费行为的碳排放感知，强化其对绿色产品的识别能力，培养其绿色消费偏好；另一方面，个人碳账户能够记录消费者的低碳行为与碳减排成效，绿色金融产品基于这一数据将低碳行为与个人信用相关联，可以为消费者的低碳行为提供更高的收益激励。

目前已有不少地方对个人碳足迹与碳账户进行了有益探索，尝试建立碳足迹和碳积分体系，如北京“我要碳中和”小程序、广州碳普惠交易平台、南京“我的南京”小程序等，用户可以在这些平台清晰了解自己的碳足迹，并通过绿色出行、垃圾分类等多种低碳行为获取碳积分，兑换公益奖励。众多金融企业也结合自身业务，为用户的低碳行为提供激励，比如，中国银联联合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平安银行共同发布绿色低碳主题卡产品，充分利用银联交易数

据平台精准追踪个人碳足迹，构建银联绿色低碳积分体系，并通过相应的收益激励来鼓励消费者增加低碳行为、选择绿色产品。

（摘自《光明日报》2022年4月26日）

## 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为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贡献中国方案

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是习近平总书记站在促进人类可持续发展的高度，提出的破解当前人类发展面临困境、解决全球性生态环境问题的重大创新理念，充分体现了大国领袖的世界视野和天下情怀，充分彰显了我国作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的历史担当。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统筹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各项工作，深度参与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为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推动人类可持续发展贡献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中国力量。

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是推进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中国方案

2021年10月，习近平主席在《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领导人峰会上发表主旨讲话，强调“国际社会要加强合作，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理念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契合，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推进全球生态文明建设注入了信心，为未来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指明了方向，为共同建设清洁美丽的世界擘画了蓝图。

深刻阐释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关系。人与自然是生命共同体。大自然是包括人在内的一切生物的摇篮，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基本条件，对自然的伤害最终会伤及人类自身。当人类友好保护自然时，自然的回报是慷慨的；当人类粗暴掠夺自然时，自然的惩罚是无情的。必须深怀对自然的敬畏之心，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发展道路，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理念融入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加快形成绿色发展和生活方式，把人类活动限制在生态环境能够承受的限度内。

深刻阐释了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良好的生态环境既是自然财富，也是经济财富。保护生态就是保护自然价值和增值自然资本，就是保护经济社会发展的潜力和后劲。生物多样性为人类提供了丰富多样的生产生活必需品、健康安全的生态环境和独特别致的景观文化。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发展经济、创造

就业、群众增收、美丽乡村建设结合起来，让坚持生态优先、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有机结合、相得益彰。

深刻阐释了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的基本路径。地球是人类共同家园，面对生物多样性丧失等全球性挑战，各国是风雨同舟的命运共同体。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强调要“建设美丽地球家园”“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强调各国相互联系、相互依存，全球命运与共、休戚相关。共同构建地球生命共同体，充分展现了中国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国际合作的决心和主张，对于提升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必须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坚持以多边主义为引领，积极参与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进程，不断增强在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和可持续发展领域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是实现人类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人类是一个整体，地球是一个家园。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为全球环境治理提供了一个具有高度开放性、包容性和实践性的理念，是实现人类可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我们的衣、食、住、行及物质文化生活的诸多方面都与生物多样性密切相关。生物多样性为我们提供了食物、纤维、木材、药材和多种工业原料。全球有超过 30 亿人的生计依赖于海洋和沿海的生物多样性，超过 16 亿人依靠森林和非木材林产品谋生，70%的贫困人口通过农业、渔业、林业等活动维持生计。生物多样性还具有重要的生态功能，它维护自然生态平衡，提供涵养水源、净化环境、保持水土、循环养分等多种调节服务，为人类提供优质的生态产品，能够抵抗并减少自然灾害的发生。万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养以成。生物多样性使地球充满生机，是地球生命共同体的血脉和根基。

生物多样性的客观形势依然严峻。当前，生物多样性丧失和生态系统退化给人类生存发展带来严峻挑战。第五版《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指出，在“爱知目标”的收官之年，全球仅部分实现了 20 个纲要目标中的 6 个目标，大部分目标未能实现。2020 年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的评估结果显示，全球有 41% 的两栖类、26% 的哺乳动物和 14% 的鸟类处于受威胁状态，全球生物多样性普遍受威胁的形势还在持续恶化。当前，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已累计超过 5 亿人感染。大自然正不断警示我们，必须认真思考人与自然的关系，切实维护全球生态与生物安全，国际社会应携手努力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的转型和变革。

人类是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命运共同体。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强调世界各国应坚持民族间和谐、国家间和谐的原则，认清“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

连带效应，正确处理义利关系。中国杂交水稻已推广到几十个国家和地区，增产的粮食每年解决 3500 万人的吃饭问题，为全球粮食安全作出巨大贡献。亚马孙热带雨林遭到大面积砍伐，碳汇减弱，加速全球变暖，进一步增加了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风险。生态环境问题无国界，任何人、任何国家都无法独善其身。只有开展全球行动、全球应对、全球合作，坚持多边主义，坚持平等协商，遵守国际规则，凝聚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合力，才能实现共赢、多赢，实现共建美丽地球家园的目标。

### 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的中国行动

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指引下，我国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生态环境治理力度，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不断取得新成效，为应对全球生物多样性挑战、共建地球命运共同体作出了中国贡献。

一是健全体制机制与政策制度。将生物多样性保护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从法律、制度和各项规划等多方面部署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持续加强生物多样性法制建设，近 10 年来，制修订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和生物安全法等 20 多部生物多样性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名录，为拯救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维护生物多样性奠定基础。成立中国生物多样性保护国家委员会，统筹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将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构筑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作为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的重要内容。不断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宣传教育，政府加强引导、企业积极行动、公众广泛参与的行动体系基本形成。

二是加强生物多样性就地与迁地保护。积极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正式设立 5 个国家公园，首个国家植物园揭牌成立。率先提出和实施生态保护红线制度，确定并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监管，在保护重要自然生态系统和生物资源以及物种栖息地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截至目前，我国已建立自然保护地近万处，约占陆域国土面积的 18%，提前达到 17%的“爱知目标”。不断建立植物园、野生动物救护繁育基地以及种质资源库、基因库等，迁地保护体系日趋完善。近年来，东北虎、东北豹、亚洲象、朱鹮等物种数量明显增加，曾经野外消失的麋鹿总数已突破 8000 只，112 种我国特有珍稀濒危野生植物实现野外回归。完善就地与迁地保护体系、创新性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等中国实践，为全球保护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恢复生态脆弱地区提供了宝贵经验。

三是持续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保护修复与污染治理。印发《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明确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推进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的目标和主要任务。以提

升生态系统的质量和稳定性为目标，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自然生态系统总体稳定向好。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量连续 30 年保持“双增长”；2000~2017 年全球新增绿化面积中，中国贡献约 25%，居世界首位。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生物物种提供良好栖息环境，有效缓解生物多样性保护压力。推动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协同发力，对于维持生物多样性和大自然生命力，不断厚植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四是促进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命名 136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积极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模式，促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不断创新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减贫“双赢”模式，推动生物多样性友好型绿色产业发展，构建高品质、多样化生态产品体系。各地充分发挥生物资源优势，积极发展中蜂养殖、中药材种植、特色农林产品等产业，促进生物资源可持续利用。注重以自然承载力为基础，遵循自然规律，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倡导绿色低碳生活，协同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绿色发展，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新格局。

五是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近年来，我国在生物多样性保护国际合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已成为全球环境基金最大发展中国家捐资国，成立“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宣布率先出资 15 亿元人民币成立昆明生物多样性基金，与多个国家建立合作与对话机制。中俄跨境自然保护区内物种数量持续增长，野生东北虎在保护地间自由迁移；中老跨境保护区面积达 20 万公顷，有效保护了亚洲象等珍稀濒危物种及其栖息地。COP15 第一阶段会议成功举办，尤其是会议达成《昆明宣言》，提振了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信心和决心，为推动达成兼具雄心与务实平衡的“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奠定了坚实基础。

展望未来，我们将秉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坚持多边主义，继续发挥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引领作用，深度参与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持续推进绿色“一带一路”建设，筹备好 COP15 第二阶段会议，与国际社会一道共同构建公正合理、各尽所能的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体系，为共建地球生命共同体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摘自《光明日报》2022 年 5 月 22 日）

## 协同推进近零碳排放试点

工业园区是工业产业的重要载体，也是我国主要的温室气体排放来源之一。在“双碳”目标下，零碳、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近来成为热点。

目前，在园区范围物理层面实现碳排放量绝对值为零，即“零碳”，往往面临巨大挑战，较难实现。综合考虑现实可操作性、政策导向等，实现园区近零碳排放是当前园区控碳工作更为合理的主攻方向。所谓“近零碳”，是介于低碳和零碳之间的概念，与低碳强调相对减排、零碳强调碳排放量绝对值为零不同，近零碳更强调通过各种努力实现温室气体排放不断降低直至趋近于零的动态过程。

2015年，国家首次提出实施近零碳排放区示范工程。特别是2021年《关于统筹和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发布以来，多个省份和城市先后发布近零碳排放区建设相关文件，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试点逐步加速。从当前实践看，试点打造近零碳工业园区，对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落实“双碳”目标，引导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制造强国具有积极意义。

在各地实践过程中，近零碳工业园区试点建设逐步摸索出“以产业低碳化、低碳产业化为方向，以能源清洁低碳转型为核心，以科技创新应用为支撑”的发展路径，部分园区建设取得一定成效。但近零碳工业园区如何大幅降低碳排放、甚至趋近于零，特别是个别园区经验如何复制推广，仍面临不少挑战，突出表现在制度体系尚待完善、园区标准尚未规范以及技术研发应用市场尚待完善，需要在政策、标准与技术系统整合、协同推进上下功夫，逐步找到现实可行、经济可靠的实施路径与技术方

首先，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需要有系统思维。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循序渐进，避免顾此失彼。园区管委会应加强制度建设，提升统筹能力，制定能源管理机制与引导策略，严控环境准入，降低建设与运营成本，为近零碳工业园区落地实施保驾护航。对于具体工业园区而言，完善的综合能源规划是园区实现近零碳的基础，应整体考虑不同种类能源的互补融合，优化用能结构，提高用能效率，确保能源供应和消费侧的低碳化，构建与近零碳工业园区相匹配的产业结构体系，提出系统化的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深入挖掘应用场景，适当引入碳金融与碳市场工具，助力实现园区系统整体的碳中和。

其次，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需要标准先行。工业园区的近零碳化涉及能源、工业、建筑、交通、废弃物处置、生态等众多领域，建立相关标准体系是指导实践的前提。如果缺乏标准指导，在工业园区建设和管理过程中就容易产生偏差，不利于统一认识与行动。园区标准体系应包含园区规划设计、碳排放管控、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以及准入制度、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等内容，覆盖土地资源利用与配置、低碳生产与循环经济、生态环境保护、低碳交通、管理与服务保障等方方面面。针对能源、交通、建筑、生态等不同子系统，应梳理出一整套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指南，引导园区低碳发展。在实施过程中，还要及时修订完善，确保标准的先进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最后，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需要技术引领。技术是近零碳工业园区建设的内核驱动力。加大低碳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支持低碳、零碳、负碳技术创新发展，强化相关技术转化与产业孵化，打破跨领域技术在园区推广应用的壁垒。通过建筑节能、地源热泵、分布式清洁能源、氢能、智慧能源管理系统等技术的集成应用，可以大幅减少园区能源供应相关的碳排放，降低能源消耗总量，同时通过人工“增汇”工作增强生态碳汇。可开展项目市场化投融资，为低碳技术研发及设备生产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和适当的政策性补贴。

（摘自《经济日报》2022年5月25日）

## 国内生态文明建设

### 七部门联合印发方案协同推进减污降碳

近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的《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提出，到2025年，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重点区域和重点领域结构优化调整和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减污降碳协同度有效提升；到2030年，减污降碳协同能力显著提升，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碳达峰与空气质量改善协同推进取得显著成效，水、土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领域协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

《方案》统筹大气、水、土壤、固废与温室气体等多领域减排要求，将减污和降碳的目标有机衔接。坚持突出协同增效、强化源头防控、优化技术路径、注重机制创新、鼓励先行先试的工作原则，在加强源头防控、突出重点领域、优化环境治理等6个主要方面提出重要任务举措。

《方案》是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进一步优化生态环境治理、形成减污降碳协同推进工作格局、助力建设美丽中国和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具有重要意义。

（摘自《人民日报》2022年6月20日）

### 四部门印发《实施方案》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近日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明确，“十四五”期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继续牵头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同时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的重点任务和措施，提出了深入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的总体

要求、加快城市黑臭水体排查及方案制定、强化流域统筹治理、持续推进污染源治理、系统开展水系治理、建立长效机制、强化监督检查、保障措施八项内容。

始终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与大江大河相比，房前屋后的黑臭水体对群众健康和生产生活的影响更直接，公众的感受也更深切。治理城市黑臭水体，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的必然要求，也是坚持新发展理念、将生态和安全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的一项重要举措。

始终将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作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的重要原则。必须紧紧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既不断补齐城市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短板，又持续增加优质生态产品供给，以钉钉子精神，久久为功，持续发力。

始终坚持落实城市人民政府的主体责任，推动上下联动、多元共治。《实施方案》明确城市人民政府是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的责任主体，河湖长是每条水体的组织领导责任人，严格落实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责任制。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治理，鼓励群众发挥监督作用。

《实施方案》对于“十四五”时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一方面，要求巩固好已有的治理成效，充分发挥河长制、湖长制，推进长效机制等建设；另一方面，把治理的范围进一步扩大到县级城市，让生态环境这一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惠及更多的人民群众。在原来的基础上作出了创新和突破。

强化流域统筹治理。明确要求统筹协调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城市和乡村的综合治理。县级城市建成区面积相较地级及以上城市要小，黑臭水体成因也更为复杂，受农业面源污染、工业污染等影响更大，治理难度更大，需要调动相关部门力量共同推进，加强部门协同，形成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的工作格局。

强调加快推进设施补短板，定硬任务、硬目标。明确到2025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70%以上，进水BOD浓度高于100毫克/升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规模占比达90%以上。充分体现推进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工作的力度和决心。

加大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的力度。鼓励国有企业参与到排水管网专业养护工作中，推行“厂一网”一体化专业运维。创新资金投入方式，推广以污水处理厂进水污染物浓度、污染物削减量和污泥处理处置等支付运营服务费，吸引社会资本参与。



《实施方案》强调，“十四五”时期城市黑臭水体治理任务更为艰巨，各级政府要久久为功、持续推进，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摘自《中国建设报》2022年4月14日）

## 更多金融资源投入绿色低碳领域

中国银保监会近日发布了《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自6月1日起执行，以引导银行业保险业发展绿色金融，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

《指引》共36条，要求银行保险机构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金融，加大对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支持，防范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提升自身的环境、社会和治理表现，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在组织管理方面，《指引》明确银行保险机构董事会或理事会承担绿色金融主体责任，负责确定绿色金融发展战略，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绿色金融目标，建立机制和流程，明确职责和权限。同时，《指引》还提出给予绿色金融工作负责人和相关部门充分授权，配备相应资源，并在绩效考核中充分体现绿色金融实施情况。

在政策制度及能力建设方面，《指引》要求银行保险机构建立并不断完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明确绿色金融的支持方向和重点领域，对国家重点调控的限制类以及有重大风险的行业制定授信指引，实行有差别、动态的授信或投资政策，实施风险敞口管理制度。

在投融资流程管理方面，《指引》一方面提出对在环境、社会和治理方面存在严重违法违规和重大风险的客户，应当严格限制对其授信和投资，另一方面也鼓励银行保险机构提升绿色金融管理水平，采取差异化、便捷化的管理措施，优化对小微企业融资、线上融资等业务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管理。

（摘自《人民日报海外版》2022年6月8日）

## 山东在全国率先出台碳排放减量替代办法

山东省近日出台了《山东省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碳排放减量替代办法（试行）》，成为全国第一个出台碳排放减量替代的省份。

《替代办法》共十二条，重点明确了五个方面的内容：

**明确了实施范围。**适用于《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促进能源资源高质量配置利用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2〕9号）明确的“两高”行业范围，同时“两高”行业范围根据相关要求动态调整。

**明确了替代源及要求。**替代源主要包括：企业关停、转产减少的碳排放量；淘汰落后产能、压减过剩产能减少的碳排放量；拟建项目建设单位通过可再生能源、清洁电力替代化石能源减少的碳排放量；通过其他途径减少的碳排放量。

**明确了核算方法。**替代源碳排放削减量取正常生产工况下前3年实际碳排放量的平均值。碳排放量依据《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技术指南（试行）》核算。替代量为建设项目碳排放量乘以行业系数，不同的行业碳排放系数不同，其中，水泥、炼化、有色（电解铝）、煤电（不含背压型热电联产）项目行业系数为1.5；焦化、煤制液体燃料、基础化学原料、化肥、轮胎、石灰、沥青防水材料、平板玻璃、陶瓷、钢铁、铁合金、有色（不含电解铝）、铸造、背压型热电联产项目行业系数为1.2。

**明确了管理要求。**包括：生态环境部门在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当审查建设项目和替代源碳排放量测算是否科学、准确，替代源是否真实、可行；项目单位因规模、工艺等调整，造成碳排放量增加的，应当落实新增碳排放量替代源；替代源碳排放削减量未落实的，建设项目不得投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碳排放减量替代相关内容，存在基础资料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或者虚假等严重质量问题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明确了施行日期。**《替代办法》自2022年4月29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4年4月28日。

（摘自《中国青年报》2022年5月11日）

## 云南加强生态环境法治建设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近日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法治建设的实施意见（2021年—2025年）》。《实施意见》明确，依法全面履行生态环境部门职责，紧盯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总体目标，加快构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筑牢西南生态安全屏障，为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创建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提供政策法治保障。

《实施意见》明确，到2025年，生态环境部门行政行为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地方性生态环境法规和政府规章制度更加完备，行政体系更加完善，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显著提升，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基本完善，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大幅提升，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趋向成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实践取得重大进展，

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不断得到满足,为到2030年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社会参与的生态环境法治体系奠定坚实基础。

《实施意见》从依法全面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依法处置能力,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建立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提升生态环境信息化水平等八个方面明确了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

在建立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方面,突出党内监督主导地位,积极发挥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统计监督、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监督作用。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严格按照权责事项清单分解执法职权、确定执法责任。大力整治生态环境领域行政执法不作为乱作为、执法不严格不规范不文明、不透明执法、选择性执法、逐利执法等突出问题。围绕重点工作部署开展行政执法监督专项行动。完善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紧盯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将应对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保护、长江“十年禁渔”等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纳入督察范畴。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主动接受新闻媒体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用更加公开透明赢得人民群众更多理解、信任和支持。加强环境治理政务诚信建设。建立健全环境治理政务失信记录,将各级政府和公职人员在环境保护工作中因违法违规、失信违约被司法判决、行政处罚、纪律处分、问责处理等信息纳入政务失信记录,并归集至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实施意见》从加强党对生态环境法治建设的领导、全面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加强理论研究舆论宣传三个方面明确了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

(摘自《中国环境报》2022年5月11日)

## 四川出台8条环保措施稳增长促发展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近日印发《关于做好生态环境领域稳增长服务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通知》围绕“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的工作总思路出台8条措施,从分层分类分区优化环评、有放有收动态调整审批权限以及拓宽财政资金贴息支持范围等多个方面,做好生态环境领域稳增长服务保障有关工作,统筹发展和保护的关系,全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 预审服务从重点项目向重大规划延伸

根据《通知》,此次出台的8条措施中,4条为优化环评服务,1条是开展“千名专家进万企”帮扶活动,其余3条是聚焦环保产业和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促投资稳增长。

其中,《通知》全面扩展环评预审制的范围,进一步关口前移,从重点项目向重大规划延伸。

环评预审制是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2020 年推出的环评服务创新举措,主要是针对急需开工、环境问题复杂的重点产业项目,以及当地政府和省直部门认为有需求开展预审的三类项目。此次《通知》中明确,建立规划环评预审指导机制,全程跟进指导重点流域、重点园区相关规划环评编制。

对于重大产业区域布局,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将组织专家开展环评审批咨询服务。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指导,对于完成规划环评的园区且符合建设要求的项目,可简化政策和规划符合性分析、选址环境合理性和可行性论证等,并共享园区基础设施的相关评价内容。

同时,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将开展产业集中区域地方审批工作实战培训,提升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审批速度、审批质量和审批能力。

### **动态调整审批权限**

《通知》明确试点开展环评审批权限调整下放执行情况效果评估,从审批能力、时效、质量以及地方生态环境质量等方面,综合分析研判,动态调整、科学合理设置环评审批权限,做到应放尽放、有放有收,进一步提升审批质效。

对此,《通知》明确,针对国家、省级重点项目和地方重点项目,争取生态环境部支持,与省直行业主管部门、地方党委政府分别建立“一张清单、一套专班”全程服务,统筹协调,清单化推进。同时,鼓励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符合“三线一单”及规划环评的项目,建立完善环评审批正面清单,可试行告知承诺制管理。

### **安排 2 亿元财政资金拓宽贴息范围**

### **创建“无废城市”成功可奖补 500 万**

四川环保基础设施前景广阔,环保产业潜力无限,此次 8 条措施聚焦环保产业和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扩展投融资渠道,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加大对环保领域投入,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确保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和经济增长点。

早在 2022 年 3 月底,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会同省发展改革委出台支撑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助力环保产业发展。

对于 2022 年 3 月“四川省节能环保产业暨环保基础设施招商会”签约和引进项目,《通知》要求尽快推动落地投产。据介绍,目前生态环境厅会同省经合局组建 4 个工作组分赴市(州)指导项目实施,及时解决企业诉求,在 6 月底全面完成调研指导工作,督促指导推进项目落地投产。

8 条措施继续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加大对环保领域投入,推动原本敲定的 60 亿元金融债券、400 亿元专项贷款落实到位。除了 2021 年合作的省农行、

农发行四川省分行，2022 年金融合作“朋友圈”再次扩大，生态环境厅与国开行四川省分行将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将加快落实国家 EOD 试点项目的贷款。

按照年贴息率不超过 3%、单个项目年贴息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标准，继续开展生态环保贷款贴息，2022 年环保财政贴息资金安排了 2 亿元，远远高于去年 5000 万元。

扩大资金规模的同时，《通知》还拓宽贴息支持范围，除了继续贴补环保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之外，还将环保产业纳入贴息范畴，帮助环保企业纾困。

在生态环境领域激励奖补方面，对于对获得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省级生态县命名的，继续按照每个命名市县 300 万元—800 万元给予奖补；增加了成功创建“无废城市”和评选为“近零碳排放试点园区”的奖补项目。

这几类示范创建项目，既响应了国家‘双碳’战略的实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更有利于激发地方政府加大投资力度，促进经济稳定增长。成功创建的话，“无废城市”每个城市奖补 500 万元，“近零碳排放试点园区”按照每个园区不超过 400 万元给予奖补。

（摘自《人民网》2022 年 6 月 8 日）

## 国外生态文明建设

### 新西兰政府发布首个减排计划

新西兰总理阿德恩和气候变化部长詹姆斯·肖近日共同公布新首个减排计划。二人表示，该计划具有实现新零碳目标排放的里程碑意义，为新提供数十年来应对气候变化的最大机会，通过创造就业和使用更多清洁能源，保护自然，改善基础设施，促进新向高工资、低排放的经济转型。

该计划涉及运输、废物处理、食品生产、制造、建筑施工等多个部门，包括以下举措：支持民众购买电动汽车，到 2035 年将零排放汽车增加到轻型车保有量的至少 30%；减少垃圾填埋，提高对垃圾基础设施的投资，到 2030 年大多数房屋可路边处理厨余垃圾；提高公共交通便捷化，推动建设包括奥克兰、惠灵顿和基督城的公交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全国一体化的票务系统；2025 年开始投放零排放公交车，公共交通车队到 2035 年实现脱碳；投放低排放卡车，到 2035 年将货运排放量减少 35%；支持更多的大型企业使用本土生产的清洁、可再生能源，而不是搬到海外；结束对煤炭的依赖，禁止新建中低温燃煤锅炉，到 2037 年淘汰现有锅炉；新的农业排放气候行动中心会同行业加速推动减排工具和技术，到 2025 年 1 月 1 日出台农业排放定价机制。

（摘自《中国经济网》2022 年 5 月 24 日）

## 西班牙推动发展循环经济

近日，西班牙政府制定的《废弃物与土地污染法》正式生效，首次从行政、税收等多领域对废弃物进行综合监管。该法旨在推动生产和消费方式革新，尽可能减少废弃物的产生，更好推动循环经济发展。

根据《废弃物与土地污染法》，西班牙将进一步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并强调循环利用。这包括禁止商家销售一次性水杯、盘子和吸管等一次性塑料餐具制品；酒店和餐饮行业必须向顾客提供非包装的免费饮用水；从明年起，所有 400 平方米以上的食品零售商都必须将 20% 的店面用于销售非包装的散装食品或使用可重复利用包装的食品；对于纺织品、玩具、电子产品等不会变质的未售出产品，禁止销毁或填埋，可通过捐赠、修复等方式实现产品再次利用。

此外，西班牙政府将对一次性塑料包装、垃圾填埋和焚烧征收特别税，还对塑料水瓶包装回收率设定了目标，并将定期监测是否达标，希望到 2025 年和 2030 年全国产生的废弃物数量较 2010 年分别减少 13% 和 15%。

近年来，西班牙政府不断出台措施促进循环经济发展。2020 年 6 月，西班牙通过了循环经济发展战略，为未来 10 年的循环经济发展设定了具体目标，包括到 2030 年在全国范围内减少 30% 的原材料使用、将水资源利用效能提升 10% 等，以提升经济韧性。

2022 年 3 月，西班牙政府通过了循环经济战略计划，总计将投入 4.92 亿欧元发展循环经济。其中 3 亿欧元用于纺织和时尚、塑料制造和可再生能源等关键领域，1.92 亿欧元用于支持相关企业发展循环经济，提升企业竞争力。西班牙政府预计，到 2026 年，该战略将带动超过 12 亿欧元投资，推动相关领域的环保设计、循环利用和数字化发展。

在政府的带动下，西班牙企业也在不断探索更新生产经营模式。以新兴的网络家具租赁平台为例，客户可根据需要选择家具租赁时间，从 3—36 个月不等，租期越长，价格越便宜，租赁结束后可选择将家具退还给平台或低价购买，避免了家装产品的浪费。宜家等一些大型家装连锁企业也开通了家具租赁业务，为企业和自雇职业者提供办公场所一体化设计、装配服务，合约 2—4 年不等，根据出租家具数量和类别按月向客户收取固定费用，受到用户欢迎。

西班牙社会机构和科研院校都在积极行动。针对西班牙每年产生的 4 万吨咖啡胶囊废弃物，西班牙咖啡联合会联合旗下多家企业、超市、食品零售店等，设置了专门的回收点，这样的回收点已超过 4000 个。西班牙瓦伦西亚自治区海

梅一世大学的研究人员正在研究利用食品工业副产品如乳清、水果残渣等产生的细菌，生产新型可生物降解塑料包装。

（摘自《人民日报》2022年5月13日）

---

责任编辑： 杨家铃

组稿： 胡姝

本期摘编：贵阳市图书馆

---

校对： 杨家铃 胡姝

排版打印：咨询辅导部

---